

刘桂明:律师执业观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5/2021_2022__E5_88_98_E6_A1_82_E6_98_8E__c122_485659.htm 当前律师队伍正在进行教育整顿，在此过程中，树立正确的律师执业观是一个非常必要的问题。当我们向律师们提出“为什么做律师”这个问题时，常常可以发现，一部分律师的执业观的确出了问题，从主观方面看，作为律师的个体来讲存在四个方面的问题。一是执业动机功利化。二是执业目的庸俗化。三是执业行为商业化。四是执业信仰模糊化。突出表现在，一些律师就是为了钱选择这一职业，而对律师职业的未来毫无信仰与追求。从客观方面也有四方面问题。一是执业文化建设比较缺乏。二是执业管理还有很多缺位的情况。三是执业环境欠佳。四是在执业规则上或者执业规范上还缺乏权威。那么是什么误导了我们的律师执业观？我认为是社会认识的偏差导致了不管是社会还是我们律师自身对律师执业观都发生了偏差。社会偏差主要表现在，一是以为什么人都可以当律师；二是以为律师都很有钱。确实，可能北京律师相对于其他城市的律师收入要高一些，但是从整体来讲，律师执业收入应该算比较低的。我曾经得到了一个数据，它告诉我们全国12万律师平均每人创收6万块钱，6万块钱作为平均收入不是很高，但是社会的认识却是律师都特别有钱；三是当一个律师非常容易。我曾经把律师分成四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当一个律师”，第二个阶段是“做一个律师”，第三个阶段是“像一个律师”，最后是“是一个律师”。做律师之前先要做人，把做人的规则搞清楚才可以去做律师，另外要从品牌形象

上努力做到“像”一个律师，最重要是从能力上水平上你是不是一个律师。这从“当”、“做”到“像”、“是”，看起来四个阶段只是文字的概括，但实际上当个好律师、当一个优秀的律师要有非常长的积累；四是以为律师就是为坏人说话的，可能认为律师正也可以说，反也可以说，这就是社会认识的严重偏差。面对这样的偏差，我们应该建立一种什么样的执业观？第一，我认为要把握为四个“业”。首先我讲的是职业，第二是专业，第三是行业，第四是事业。执业观水平高不高、思想新不新，就在于你能不能从职业、专业发展到行业、事业。其次是专业，我们经常讲律师是吃专业饭的，这是一个需要高度智慧高度技巧的专业，所以要把律师从职业提升到专业。再次是行业，要从专业上升到行业，任何一个律师就代表一个行业，比如社会上对律师产生好的印象或坏的印象有可能就通过一个律师来体现。所以任何一个律师都要考虑我是这个行业的一部分，我就是这个行业的形象代表。最后，就是应该把律师当成一项事业，到这个阶段他的执业观基本上有一个比较清晰理性客观的认识，一个比较高超的阶段。第二是四个“以”，首先，要以法为业，我们要终生追求法律至上，我们要终生在法律信仰下做我们该做的事情；其次，要以德为本；再次，要以质取胜；最后，要以诚取信。第三是两个“化”，一是要优化执业环境，二是要强化管理水平。这是一个老话题了，所以必须要有新思路。有了新思路，才能有新环境。在优化执业环境和强化管理水平的前提下，用服务创造价值，用奉献塑造形象，用作为打造品牌，以实际行动改造错误的执业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